

# 中国共产党处理农民与土地关系的百年实践与启示

## ——从乡村振兴战略的视角谈起

李伟

(鲁东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山东 烟台 264039)

**摘要:**建党100年来,中国共产党牢记初心使命,始终把农民与土地关系视为解决农村问题的关键抓手。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对农民与土地关系问题的解决成为党把乡村群众引入中国政治舞台的前提,改变了农民“一盘散沙”的传统局面,从而保证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正确解决农民与土地关系问题成为贯穿保障新中国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脉,中国共产党通过土地改革使农民在经济、政治上得到彻底翻身,进而通过农业合作化与人民公社化运动,带领农民走上了集体化道路;在改革开放时期,农民与土地关系成为开启中国农村改革的金钥匙,成为引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农村改革的重要抓手;在新时代,农民与土地关系又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主线,对这一问题的解决吹响了发展乡村、振兴乡村的号角。中国共产党处理农民与土地关系的百年实践带来的深刻启迪是:尊重农民主体地位,坚持农村土地集体所有,重塑农民与土地关系,是今后解决农民的生存、保障和发展问题的必然逻辑,是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的核心问题所在。

**关键词:**中国共产党;农民与土地关系;启示

**中图分类号:**D922.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8039(2022)03-0047-07

农民与土地的关系,是关系到国家农业生产发展的重要环节。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年来农业农村的每一步发展和变化,都始终离不开对农民与土地的关系问题的解决。当今“三农”问题的核心是农民问题,农民问题的核心是农民与土地的关系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推进新一轮农村改革,从农业农村发展深层次矛盾出发,聚焦农民和土地的关系、农民和集体的关系、农民和市民的关系。”<sup>[1]</sup>习近平总书记将农民和土地的关系排在三种关系中的首要位置,反映了中国共产党一百年来对探索农民与土地关系问题认识的升华,抓住了我国“三农”工作的核心问题,揭示了我国农村经济改革的发展方向,这对于新时代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

### 一、中国共产党处理农民与土地关系的百年实践

处理好农民与土地的关系,是中国共产党在

过去百年奋斗历程中所一直关注的重要议题,因为它关乎农民的根本利益,关乎农村的长远发展,关乎国家的长治久安。

(一)对农民与土地关系的解决是中国共产党把乡村群众引入中国政治舞台的前提

中国是一个传统的乡土社会,农民与土地的关系是中国农业社会关系的主旋律,更成为关系到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成败的关键问题。在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进程当中,中国共产党逐渐认识到:“中国这个国家,离开农民休想干出什么事情来。”<sup>[2]63</sup>中国共产党以土地为纽带,把农民和革命结合起来,通过满足农民的土地要求来动员农民参与到革命行动中来,通过以土地革命为中心的政治革命,实现农民翻身解放,强化了农民对中国革命正当性的认同,与农民结成了同盟,使得农民成为革命战争取得胜利的基石,造就了一个空前的农村大变动,从而保证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

收稿日期:2022-03-04

基金项目:2019年度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重点项目“山东解放区的土地制度变动与乡村社会变革研究”(19BYSJ01)

作者简介:李伟(1967—),男,山东济宁人,法学博士,鲁东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

命的胜利。

中国传统的乡土社会是与政治无缘的。人们常说的“皇权止于县”,是指中央集权制度无法将权力延伸到县级政权以下,更无法进入乡村的千家万户,因为县以下的统治权是被宗族等自治组织掌握了,乡村实行的是乡绅自治。对于生活在闭塞乡村的乡民来说,政治是天朝庙堂的事,基本上与自己无关。他们有时为了自身的利益,也曾登上政治舞台进行过抗争,但是由于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性,以及自身环境和文化的限制,往往却成为地主阶级改朝换代的工具。他们长时期被所谓的社会精英看作是中国社会中最愚昧、落后与保守的群体,被排斥在政治之外,受尽了剥削和压迫。列宁就曾指出:“文盲是在政治之外的,必须先教他们识字。不识字就不可能有政治,不识字只能有流言蜚语、谎话偏见,而没有政治。”<sup>[3]590</sup>在农民的心目中,政治并不是一个与自己有着密切联系的实践活动。

在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实践中,中国共产党人认识到农民在革命中的作用,把解决农民土地问题与中国革命的出路结合起来,将农民的翻身解放与土地制度的变革联系起来。1922年6月,中共中央发表《对时局的主张》,首次提出没收军阀官僚的土地分给农民的主张,为此,要求“有大批的同志,立刻下了决心,去做那组织农民的浩大的工作。……从他们的痛苦与需要中,引导他们组织起来,引导他们向土豪劣绅争斗,引导他们参与反帝国主义反军阀的国民革命运动”<sup>[4]39</sup>。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中国共产党充分认识到能否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是决定中国革命前途命运的根本问题,并且将工作重心转到农村,开始把农民当作中国革命的主力军。随后开展了以废除封建土地制度、没收地主的土地分配给无地和少地农民为主要内容的土地革命,成为长达十年间的中国共产党的主要革命活动。在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先后制定了《井冈山土地法》《兴国土地法》以及《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土地法》,并实施了打土豪、分田地等革命行动,调动了一切反封建的力量,推动了土地革命的蓬勃发展。1937年全面抗战开始后,中国共产党为建立最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把减租减息列为《抗日

救国十大纲领》之一,成为当时解决抗日根据地农民土地问题的基本政策。抗战胜利后,中国共产党发布的“五四指示”和《中国土地法大纲》引了解放区农民波澜壮阔的土地改革运动,极大地冲击了几千年来的封建土地制度。这正如毛泽东所认为的:“如果我们能够普遍地彻底地解决土地问题,我们就获得了足以战胜一切敌人的最基本的条件。”<sup>[5]1252</sup>土地改革的实行,使亿万农民获得了经济和政治上的解放,并由此迸发出难以估量的革命热情,为夺取全国胜利,提供了源源不断的人力物力支持。“在中国,农民在革命中的作用甚至超过了俄国,他们为最终摧毁旧秩序提供了炸药。”<sup>[6]181</sup>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实践证明,解决好农民与土地的关系问题是中国共产党走向胜利的重要保障。

(二)对农民与土地关系的解决是贯穿保障新中国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脉

在一些国家革命胜利以后,农民在政治上和经济上日益退居次要的位置。而在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已经成为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并没有把农民抛弃在一边,反而明确了新中国是工农联盟为基础的新民主主义国家,并继续秉承着中国传统文化中“以农为本”“民以食为天”的理念,把处理好农民与土地关系作为保障新中国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前提,进而积极引导并组织农民完成农业社会主义改造。毛泽东指出:“中国的主要人口是农民,革命靠了农民的援助才能成功,国家工业化又要靠农民的援助才能成功。”<sup>[7]84</sup>鉴于此,中国共产党从解决农民经济到政治的递次需求出发,通过对土地政策的一步步调整,变革土地所有制,先后实行了农民土地所有制与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制,将广大农民和乡村带入了新中国国家政治建设的轨道,实现了中国农村的巨大变迁。

一是通过土地改革使农民在经济、政治上得到彻底翻身。解放战争时期土改政策的实践成为党在新中国成立后解决农业问题里程碑式的开端。1950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颁布,在全国开展了大规模土地改革运动,农民实现了经济上的彻底翻身,其意义重大。“对于中国几亿无地和少地的农民来说,这意味着站起来,

打碎地主阶级的枷锁,获得土地、牲畜、农具和房屋。但它的意义远不止于此。它还意味着破除迷信,学习科学;意味着扫除文盲,读书识字;意味着不再把妇女视为男人的财产,而建立了男女平等关系;意味着废除委派村吏,代之以选举产生的乡村政权机构。总之,它意味着进入一个新世界。”<sup>[8]3</sup>

二是通过农业合作化运动,带领农民走集体化道路。毛泽东认为,农村“几千年来都是个体经济,一家一户就是一个生产单位,这种分散的个体生产,就是封建统治的经济基础,而使农民自己陷入永远的穷苦。克服这种状况的唯一办法,就是逐渐地集体化;而达到集体化的唯一道路,依据列宁所说,就是经过合作社”<sup>[9]931</sup>。“就农业来说,社会主义道路是我国农业唯一的道路。发展互助合作运动,不断地提高农业生产力,这是党在农村工作的中心。”<sup>[10]81</sup>土改结束后,党遵循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按照从低级到高级的步骤和形式,把农民的小农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集体经济,将个体农业生产纳入了国家计划轨道,改变了农民对土地的私有权。农民怀着对美好生活前景的向往,将土地交给国家或集体,融入了建设社会主义、实现共产主义理想的革命和建设洪流中。农业合作化为农民集体致富提供了组织和制度的保证,开创了农民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模式。随后在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人民公社,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农民探索农村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的伟大尝试。通过这种集体所有制的经济与政治组织,保证了国家进行工业化所需的资本原始积累,推动了全国性的农田水利基础建设,为后来新时期农村的一切进步打下了坚实的政治基础和经济基础。这一时期,一方面农民在集体的组织下,大家共同劳作、共同分享劳动产品,增进了人们之间的相互了解,有利于从上而下的国家意识形态传播与农业科学技术的交流,淡化了私有观念,培育了集体主义、社会主义观念,增强了农民的家国情怀,强化了社会凝聚力,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促进了农业的快速发展;但另一方面,在这种体制下,集体劳动与集体分配,使得农民自主经济活动空间较小,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其主动性的发挥。当然,在这一

期间党和政府国家也不断地调整着农业政策,协调着农民和土地的关系,始终关注着农民,这为新时期在农村实行全新的农业政策、构建农民与土地新的关系奠定了基础。

(三)农民与土地关系的改变是开启新时期中国农村改革的金钥匙

邓小平同志讲:“中国的改革是从农村开始的。”<sup>[11]629</sup>中国农村的改革,为中国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革提供了契机,为中国经济带来了希望和启示,成为启动历史变革的先行者。从宏观角度来说,中国农村改革既源于中央的顶层设计,又来自于下层农民的诉求创新,是一种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制度变迁;从微观角度来讲,我国农村改革是从调整农民和土地的关系开启的,也就是将集体土地由集体统一经营调整为由农民家庭承包经营。没有家庭联产承包制,就没有中国农村改革的成功。

1978年安徽小岗村18位农民秘密签下私分土地“生死簿”的举动,后来被誉为中国农民的一项伟大创举。中国共产党顺应农村发展的要求,肯定了农民的首创精神,从改革农村土地经营制度入手,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亿万农民“松了绑”,为土地制度“解了结”。广大农民迸发出冲天的干劲,造就了农村的百业兴旺。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实际上是土地集体所有权和家庭承包经营权“两权分离”,是一项重大的土地制度创新,打破了集体土地只能由集体统一经营的僵化模式,突破了束缚生产力发展的体制障碍,赋予了农民长期而有保障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把农民从生产队的“大锅饭”体制中解放出来,释放了农村的生机和活力。这一时期,围绕农村土地经营制度的完善,进行了一系列创新性探索和实践。1982年至1986年,中央连续五年发布以“三农”为议题的中央一号文件,着眼于解决农民经营自主权问题,推动农业保持了10多年的高速增长,不仅使土地利用制度本身发生了改变,而且也深刻改变了土地上农民的生活状况。农村经济社会面貌呈现出繁荣景象,极大地推动了中国经济的发展。

进入20世纪90年代之后,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一些农业结构性矛盾和问题

开始显现,大宗农产品销路不畅,农产品价格回落。农民所采取的一家一户的小面积耕种的模式,获得的收入很难满足家庭成员的生存需求,土地产出与赋税不成正比,农民负担过重成为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土地作为农民最为重要、与农民关系最为密切生产资料的地位开始动摇,解决好“三农”问题成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这一切的发生既有历史原因,又有社会和政策问题,如城乡差距的扩大、产业的非均衡发展、对农业农村的重视不够、农民素质偏低等因素,因而改变这种状况势在必行。

21世纪初,针对农村改革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中国共产党审时度势,2004年发布的中央一号文件内容主体重新关注“三农”问题,强调“三农”问题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重中之重”的地位。2005年中央一号文件要求对农村采取“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调整农业结构,深化农业改革,扩大农民就业,稳定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完善农业补贴和价格支持政策,促进农民增收。2006年,全面取消农业税,理顺了国家与农民的利益关系,农民负担明显减轻。2007年,党的十七大提出要“统筹城乡发展,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建立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长效机制,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2008年至2012年连续5年发布以“三农”为议题的中央一号文件,聚焦保障农民土地权益、增加农业补贴、促进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强农田水利建设、推进农业科技创新等问题。党和政府持续多年对“三农”政策的关注与倾斜,彰显了“三农”问题在现代化建设中的重中之重的地位以及党中央彻底解决“三农”问题的决心,推动了“三农”事业发展不断开创新局面。

(四)处理好农民和土地关系是新时代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的主线

党的十八大以来,围绕处理好农民和土地的关系问题,党中央提出了关于“三农”发展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这些举措主要致力于解决城镇化进程中“谁来种地、怎么种地”等问题,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与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健全农业投入持续增长机制,提升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形成城乡发展一体化机制,再一次激活了农

村和农民自身的新活力,使得农村社会保持了和谐稳定发展的势头。党和政府在2015年还明确提出了脱贫攻坚的目标任务,并在以后的几年以每年减贫一千万人以上的成就书写了伟大的人类反贫困斗争史。2021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庄严宣告了在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2022年初,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这是连续19年聚焦“三农”议题的中央一号文件,其目的是为应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世纪疫情,接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理由相信,随着党和政府对“三农”问题的高度重视,我国农业发展基础将会更加牢固,农业现代化水平将进一步提升,乡村全面振兴将取得决定性进展。

## 二、中国共产党处理农民与土地关系的启示

中国共产党过去一百年里处理农民与土地关系的实践,是中国农村社会历史变迁的鲜活样本,为今后推进新一轮农村改革与农村发展提供了启示。从逻辑上说,中国农村的发展、农民生存状态的改善,皆因农民与土地的关系得到了调整,国家将土地这一关键性的权利赋予了农民;而过去“三农”问题的出现,其主要原因就是土地上附着的东西太多,涉及到的利益主体、关系太复杂,国家对农民的土地赋权还不够充分。解决“三农”问题,还须继续聚焦农民和土地的关系问题。2016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安徽凤阳小岗村农村改革座谈会上指出:“新形势下深化农村改革,主线仍然是处理好农民和土地的关系。”<sup>[12]</sup>针对农民与土地关系在时代发展中呈现出的新问题,需要提出新的解决路径。

### (一)保障农民的经济利益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在经济上保障农民的物质利益,在政治上尊重农民的民主权利”<sup>[13]</sup>,这是当时党和政府对待农民的一个重要准则,后来演变为“保障农民的经济利益,尊重农民的民主权益”。因而在新形势下,总结历史经

验教训,我们就必须把“保障农民的经济利益”作为今后处理农民与土地关系的基本准则。

农民的经济利益主要来自于土地以及与土地有关的收益。土地承载了农民最重要的民生之所在。土地是农民维持生计最基本的社会保障,还是农民赖以生存的最后依托。即便在城镇化快速发展的今天,“土地是农民的命根子”这句话仍然适用。农民作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成员,享有集体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以及集体资产收益分配权。承包地、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无论动哪一块地,都涉及到农民的重大利益,影响其生产生活方式甚至基本的生存保障。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坚持农民利益不受损”这条底线,就明确了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价值取向。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农村土地承包关系要保持稳定,农民的土地不要随便动。农民失去土地,如果在城镇待不住,就容易引发大问题”<sup>[14]259</sup>。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指示精神,就要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制度,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发挥市场在土地资源优化配置中的作用,探索适度放开盘活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的有效途径,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增加农民的财产性收入;赋予农民对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占有、收益、有偿退出及抵押、担保、继承等相关权能,充分保障农民土地承包权益,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保障有效供给。要使农民从土地制度变革中获得相应的收益,使其享有土地制度变革的红利。一句话,就是要让土地转起来,农民富起来。“不管怎么改,不能把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制改垮了,不能把耕地改少了,不能把粮食产量改下去了,不能把农民利益损害了。”<sup>[14]74</sup>

## (二) 坚持农村土地集体所有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农村土地农民集体所有,这是坚持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魂’。”<sup>[14]70</sup>农村土地属于农民集体所有,这是农村最重要的制度,是我国的一大政治制度优势,是充满政治智慧的制度性安排,可以真正做到“地尽其利、地利共享”,把农民组织了起来,这是中国农村政治制度性红利的来源。设想一下,如果实行土地国有制,农民则会丧失存在感,无法被有效地凝聚在一起;如果实行土地私有制,农民则又将回到传统的自耕农时代,仍处于“一盘散沙”的

境地。现行的农村土地制度是在集体土地所有制下农民拥有承包经营权力的制度,土地所有权归集体所有,所有权不可改变,同时又是家庭承包的,而非以个人为单位拥有,它是农村发展和稳定的现实需要,有利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应加以肯定并长期坚持。无论是改革开放之初的土地集体所有权和家庭承包经营权“两权分离”,还是党的十八大之后的土地集体所有权、农户承包权、土地经营权“三权分置”,都是坚持土地集体所有和家庭承包经营两者并重的必然选择。农村土地农民集体所有,是土地制度改革的底线。因此,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指出,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将使农村的土地承包关系稳定75年,这对农业的长期稳定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作用,这就给农民吃了“定心丸”。只有土地承包关系稳定了,才能确保农民集体有效行使土地所有权、集体成员平等享有土地承包权。在坚持土地集体所有和家庭承包经营制度的前提下,还需要不断探索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制的有效实现形式,使之更加完善。现阶段中国有很多土地资源还没有被盘活,农村的很多土地资源,包括田地、宅基地、林地并没有充分实现其应有的价值,解决这些存在的问题,需要对农村土地的管理方式进行更加完善的规划和设计。中国的农村发展具有自身的内在性动力源,变革农村土地制度是农村经济发展的催化剂,这对未来中国农村的发展极为关键。当然,无论什么样的改革制度安排,都要以农民受益和农村发展两大目标为核心来设计制度。

## (三) 重塑农民与土地的关系

任何一个国家的乡村变革都没有中国乡村所具有的如此多样性和复杂性。在今天的农村,农民与土地的关系开始逐渐呈现出多元化的趋势。一方面,农村年轻人不愿种地,甚至不懂种地,他们纷纷外出打拼,土地大多都是由妇女、老人来耕种,由此产生了今后土地由谁来耕种的问题。另一方面,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使得土地出让金成为许多地方政府主要的财政收入来源。近年来,随着农村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土地流转速度逐渐加快,但一些地方在具体落实党和国家的政策方面出现了偏差,正如有的学者所指出的:“以‘下乡投资’为名

行‘圈地运动’”之实的事件时有发生”<sup>[15]</sup>，“土地‘非粮’比例日益加重”<sup>[16]</sup>，“以流转的名义强征农地，改变农地用途大搞‘非农化’和‘非粮化’导致农民利益受损”<sup>[15]</sup>。因此要赋予农民充分的土地权利，增强农民与土地的粘度，这是当前解决“三农”问题的重中之重。

首先，国家要以土地制度改革为牵引，全面推进农村改革。农村改革，核心还是土地制度的改革。“现阶段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要更多地考虑推进中国农业现代化问题，既要解决好农业问题，也要解决好农民问题，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sup>[17]</sup>改革土地制度的思路是既要摆脱乡土中国的历史束缚，也要抛开城市中国的现代思维，立足于城乡平衡，清除阻碍农业、农村和农民发展的体制性障碍，实现农民与土地的融合。具体来说，就是继续以土地为纽带把农民聚集起来，推动土地向乡村、农民开放非农经济的权利，充分发挥市场在土地资源优化配置中的作用，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赋予农民更完整的土地产权，重塑农民作为土地主人的地位，进一步增强农民与土地关系的适应性和匹配性。稳固农民与土地的密切关系，就是守住了农民的“命根子”。

其次，培养新型职业农民。农民不应该只是一种身份象征，应该是一种职业，一种与土地发生最直接关系的职业。因此，要培养新型职业农民，就应由国家统筹规划农民的教育培训，提高农民素养，打造集科研、教育和推广三位一体的农民培养体系，支持农民自身角色的转变，培养出职业化农民；重视农业后继有人的问题，要让更多的年轻人、大学生、技术专家到农村去，调动他们参与家乡建设和发展的积极性和能动性，汇集一切可以动员起来的积极因素参与新农村建设，让未来中国农民成为有情怀、有能力、有尊严的新一代职业农民，使得农村成为看得见山水、回忆起乡愁的乐园。大多数农民通过这份“职业”，不仅能够养活自己，还能够满足自己发展需求的时候，农民与土地才会形成牢固的依靠关系，农民对土地才会产生真的感情。

“农，天下之大本也，民所恃以生也。”<sup>[18]</sup><sup>118</sup>乡村中国近百年来，农民与土地时合时分、或亲或

疏。农村兴于土地、衰亦土地；农民守土艰难，离土不易；农民的守土与离土，交织着农民的幸福与哀愁。回顾中国共产党在处理农民与土地关系的百年历史，我们不难发现，农民与土地关系问题始终与农业发展和农村稳定紧密相连，始终与江山社稷和民生福祉息息相关，始终影响着党和国家的前途命运。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以来，从革命、建设到改革，从未离开过对这一议题的关注。中国共产党在对待农民与土地关系的问题上，主要以土地的权属与经营两大问题为抓手来变革土地制度，即土地归谁所有？以何种方式经营为好？这两个问题哪个问题处理不好，农村和农业生产都会出现大问题。从解放前的打土豪、分田地，到解放后的土改互助组、农业社、人民公社，再到新时期的土地承包以及土地流转等，其结合方式经历了几次历史跨越：产权管理上经历了土地私有→土地集体所有→土地流转，经营权上经历了土地的个体经营→土地的集体经营→土地的家庭经营，反映了农民与土地分分合合的缠结，演绎出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年以来中国农村中农民与土地关系曲折发展的历程。农民与土地关系的百年变迁是中国共产党确保农民权益、对土地还权赋能的探索，又是中国共产党谋求国家富强、农民过上好日子的必然结果，契合了新中国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历史发展脉络，体现了唯物辩证法的变与不变。变换的是土地制度，不变的中国共产党的初心。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年的历史实践证明，要与时俱进处理好农民与土地的关系，确保土地制度保持生机活力。解决好了农民与土地的关系问题，也就解决好了农民的生存、保障和发展问题。

###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把乡村振兴战略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J]. 求是, 2019(11).
- [2] 逢先知. 毛泽东和他的秘书田家英[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0.
- [3]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 列宁选集: 第4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 [4]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文集: 第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3.
- [5] 毛泽东选集: 第4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6]巴林顿·摩尔.民主和专制的社会起源[M].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3.

[7]中央文献研究室.毛泽东传(1949—1976)[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

[8]韩丁.翻身:一个中国村庄的革命纪实[M].北京:北京出版社,1980.

[9]毛泽东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10]毛泽东选集:第5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

[11]苏台仁.邓小平生平全纪录[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

[12]习近平在安徽凤阳小岗村农村改革座谈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6-04-25(1).

[13]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N].人民日报,1978-12-24(1).

[14]论坚持全面深化改革[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8.

[15]林远,程士华.资本下乡借流转之名圈地 改变农地用途搞非农化[N].经济参考报,2014-03-27.

[16]张树禄.土地流转带来的新变化[N].经济日报,2014-11-12(15).

[17]习近平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五次会议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4-09-30(1).

[18]班固.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2013.

## One Century Practice and Enlightenment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Handl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armers and the Land

LI Wei

(School of Marxism, Ludong University, Yantai 264039, China)

**Abstract:** In the past 100 years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has always stayed true to its original aspiration and mission, and regarde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armers and the land as the key leverage for solving the rural problems. In the period of the new-democratic revolution, the Party's having solved the problem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armers and the land became a premise for its introducing rural masses into Chinese political stage, which changed the traditional state of farmers' disunity and then guaranteed the victory of Chinese new-democratic revolution. In the period of socialist revolution and construction, solving the problem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armers and the land correctly became the main vein running through the guarantee of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of rural areas of New China. The Party made farmers turned around completely in economy and politics through the land reform, and then made farmers walk on the road of collectivization by means of the movement of agricultural cooperation and rural people's communes. In the period of reform and opening up,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armers and the land became a golden key to opening China's rural reform, and an important leverage for leading the rural reform in the primary stage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In the new era,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armers and the land is the main line for implementing the rural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and having solved this problem will cause the rural development and revitalization. The practice of the past century for the Party's handl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armers and the land has offered the profound enlightenment that respecting the dominant position of farmers, adhering to the collective ownership of the rural land, and reshap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armers and the land is an inevitable logic for solving the problem of subsistence, security and development of farmers in future, and a core problem of realizing the rural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Key words:**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relationship between farmers and the land; enlightenment

(责任编辑 雪箫)